附件2：

2016年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单位概述**

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性质为行政单位全额拨款，执行会计制度为行政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1个，独立编制机构与上年无变动

1. 主要职能：

1、贯彻党和国家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县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

1. 研究制定全县区域卫生规划，编制全县社区卫生服务发展规划和服务标准，组织实施卫生规划和医疗卫生行业服务要素准入制度，协调卫生资源的配置。
2. 研究制定全县农村卫生、妇幼卫生工作规划，指导制定初级卫生保健规划，依法监督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实施。
3. 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制订全县对人群健康危害疾病的防治规划，组织对重大疾病的综合防治，负责传染病、地方病和其它常见病、多发病的监测防治
4. 组织调度全县的卫生技术力量，协助县政府和有关部门，对重大疫情、病情、灾情、突发事件，实施紧急处置，防止和控制疫情、疾病的发生、蔓延。
5. 依法对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及其业务实行全行业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医疗机构改革，实施医疗机构和卫生技术人员执业标准、医疗质量标准和服务规范，并监督实施。
6. 依法监督管理中心血站的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
7. 制定全县医学科技、教育发展规划，组织医药卫生科研攻关，指导医学科技成果的普及应用工作；负责医药科技领域和重点学科建设；负责医学教育，进行质量监督检查。
8. 监督管理全县传染病防治和食品、职业、环境、放射、学校卫生等，依照国家食品、化妆品、消毒产品、保健用品等与健康有关产品的管理规范，负责论证工作。
9. 制定全县卫生人才发展规划和卫生人员职业道德规范，执行国家、省、地卫生机构编制标准；组织实施卫生技术人员资格认定，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工资福利和卫生行业人才交流工作。
10. 贯彻党的中医政策，坚持中西医并重方针制定全县中医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县中医医疗、教学、科研工作，推进中医药的继承、创新与开发。
11.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医药学会、协会、专业防治机构等学术团体、机构的工作。
12. 负责管理政府和民意渠道开展医疗卫生对外交流与合作活动，组织协调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外援项目的落实，负责卫生援外工作。
13. 负责卫生法制建设、监督检查和卫生行政复议工作。
14. 承办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人员情况：编制177人（按照编委文件填报），行政编制5人，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171人。实有在职人数175人，行政在职3人，工勤在职1人，事业在职171人，退休0人，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175人，其中：在职175人，退休0人。

三、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2016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 |  |
| 2 | 塔什库尔干县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管理中心 |  |
| 3 | 各乡卫生院 |  |

**第二部分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收入支出决算表

四、收入决算表

五、支出决算表

六、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十一、资产负债表

二十二、资产情况表

二十三、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二十四、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二十五、政府采购情况表

二十六、2016年项目支出专项资金决算公开表

二十七、2016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支出专项资金决算公开表

二十八、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及说明

**第三部分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全年收入合计61705893.08元，支出合计61705893.08元，其中基本支出32935963.08元，项目支出28769930元。

1. 收入情况说明

2016年本年收入合计61705893.0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218287.21元，事业收入5460033.01元，经营收入0元，其他收入27572.86元。

三、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1705893.08元，其中：基本支出32935963.08元，项目支出28769930元，经营支出0元。

四、年末结转结余情况说明

2016年结转结余资金0元（其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结转结余0元，主要为：无。项目支出结转结余0元，主要为：无）。

五、“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0857.6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共组团0批次0人次,出国事由：无；公务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用车购置0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公务用车维护费10857.6元。

“三公”经费较上年相比少支出9142.4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公务接待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公务用车维护费少支出9142.4元。主要原因为：财政核定车辆编制，减少车辆经费支出。

2016年会议费0元，主要是：无。

2016年培训费166701元，主要是：召集卫生院干部加强专业技能培训、学习，并对基层卫生医疗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会诊工作的培训。

六、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6年本年收入61705893.08元，比2015年增加15433290.75元，增加原因：项目增多。

2016年本年支出61705893.08元，比2015年增加15433290.75元，减少原因：项目增多。

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61705893.08元，年初预算数38582990.26元，差异原因：项目未做预算。

七、决算公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运行经费支出131382.6元，比2015年减少162730.94元，减少92.5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类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33154.92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862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534.92元。喀什地区为偏远地区，参与招投标的供应商基本为中小微企业。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车辆0辆，单位价值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价值0元。

（四）民生项目、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16年，塔什库尔干县卫生局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元。绩效评价结果：无。

（五）事业收入明细、经营收入明细

按收入项目分别列示：无事业收入和经营收入。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

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